**关于2024年高顿发展基金评选通知**

1. **发展基金简介**

为了助力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经济学院优秀学子成长成才，经济学院和高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5月7日正式签订协议。并在经济学院设立“高顿教育发展基金”，欢迎符合条件的优秀杭电学子前来申报，通过院企双方沟通，围绕学生发展需求，2024年继续设立实习实践教育基金，具体申报情况条件如下

**二、实习实践教育基金**

1. 奖励对象：2024年在高顿实习实践超过30天的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经济学院金融CFA本科生，具体分配名额和金额根据实际完成实习同学情况设定。

|  |  |  |  |
| --- | --- | --- | --- |
| 基金名称 | 基金金额（元） | 数量（人） | 申请对象 |
| 实习实践教育基金 | 2500 | 2 |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金融CFA本科生 |

2. 申请条件：

(1) 热爱祖国，遵纪守法，诚实守信，在校期间无违法违纪；

(2) 学习能力强，具有创新精神和合作精神；

(3) 2023年在高顿实习超过30天；

(4) 在校期间无任何违法违纪行为；

3.评选标准：

（1）满足以上的申请条件且是自愿申请高顿实习实践教育基金；

（2）根据学生在校期间的各方面综合表现和企业实习表现综合情况评定。

**四、评审流程**

1. 由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经济学院和高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双方指派专人共同组成“高顿教育发展基金”评审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审委员会”）；同时，由经济学院成立“高顿教育发展基金”评审工作小组（以下简称“评审工作小组”）。

 2.评审工作小组负责学生申报工作的宣传、组织、实施，并对申报学生按照申报条件进行初评，最终向评审委员会提供相应候选学生名单，最后由评审委员会选择最终获奖者。原则上，学生在校期间每一类“高顿教育发展基金”最多获评一次。

**四 、申报须知**

1、申报者请认真阅读关于申报对象及条件的相关通知，符合申报条件。

2、请认真填写并上交申报表一式两份、成绩单原件一份、各项获奖证书或证明复印件一份。纸质版材料请于9月11日当天四点之前交9教341办公室。逾期不候。

3、发展基金最终结果将于9月13日揭晓公示进行表彰。

 4、咨询电话：86919193尹老师

**五、“高顿教育发展基金”评比的相关事宜，解释权归“高顿教育发展基金”评审委员会。**

**六、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高顿教育发展基金”评审委员会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经济学院

                                              2024.9.7